

珠三角成品油管道南新高速交叉段改线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	5
3.2. 公示方式	5
3.3. 查阅情况	17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7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7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7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7
4.3. 宣传科普情况	18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8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8
5.2.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8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8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8
6.2. 公开方式	18
7. 其他	20
8. 诚信承诺	20

1. 概述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7月16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第十四条规定：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单位和居民的意见。

通过公众参与，给予公众表达意见的机会，为消减负面影响，采取各种措施提高本项目的公众可接受性，化解公众在环境问题上的不同意见或冲突，以及消除其对建设本项目的阻力等，在政府管理机构、公众、投资方三者之间开展多向的意见交换，以辨识公众关注的主要问题，使公众了解本项目的建设计划，为政府机构对本项目的建设与否做出满意的决策。

本项目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本次公众参与包括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不低于10个工作日）、报批前公示三个阶段。通过在网络上、报纸媒体、评价范围内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等形式广泛征求公众意见。

最后根据《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公告2018年第48号），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本次公参说明通过网上公示、张贴公告、实地采访等方式，让公众了解项目的概况，运营期产生的污染问题和相应的环境保护政策与措施。同时，收集公众对项目的态度、要求及建议。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为了解公众对建设项目的态度 and 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及相关要求，现将项目相关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如下：

2.1.1. 建设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珠三角成品油管道南新高速交叉段改线工程
- (2) 建设单位：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 (3) 项目性质：改建
- (4) 建设地点：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司前镇
- (5) 建设内容：

珠三角成品油管道南新高速交叉段改线工程属于珠江三角洲成品油管道工程“鹤山—江门段”，为该工程一期建设内容，两端站场为鹤山站和江门分输（支泵）站。珠三角成品油管道一期鹤山至江门段管道长度 45km，管道管径 $\phi 406.4\text{mm}$ ，设计压力 9.5MPa，运行压力 4.5Mpa，一般地段壁厚为 7.1mm，穿越段壁厚为 7.9mm，管道材质 X60；管道采用常温加强级 3PE 外防腐层加强制电流阴极保护。

本项目对南海至新会高速公路项目占压珠三角成品油管道一期工程鹤山-江门段的 2 段路由分别采取改线设计，新建管道长度约 1.1km。本工程线路管径为 $D406.4\text{mm}\times 9.5\text{mm}$ ，管型为无缝钢管，材质为 L415Q，设计压力 9.5MPa。管道沿线位于广东省江门市境内，穿越等级公路 285m/4 处。

2.1.2. 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1 号 1601 室 1602 室 1603 室 1604 室
联系人：王工 13267687766

2.1.3. 环评编制单位

环评编制单位：广州颐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欧工

联系方式：421959535@qq.com

2.1.4.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https://pan.baidu.com/s/1cQ3G1coxQQWutN4x_4Tung;

提取码：[u9q8](#)

2.1.5.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1、电子版发送至邮箱：421959535@qq.com

2、纸质版邮寄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1号1601室1602室1603室1604室，王工收（信封不要括弧），联系电话：13267687766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网络公示载体为“五邑信息”官方网站，该媒体属于江门市当地的公共媒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公开网址如下：

<http://www.1608.com/detail.asp?id=65361>

公开时间为2025年4月10日至2025年4月25日，截图如下：



图 2-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2.2. 其他

本次项目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2.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次项目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珠三角成品油管道南新高速交叉段改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可在网上下载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cQ3G1coxQQWutN4x_4Tung;

提取码:u9q8。

纸质版报告可到我司查阅，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1号1601室1602室1603室1604室，联系电话:王工 13267687766；电子邮箱: huntergun22@qq.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的群众、企事业单位、政府有关部门等，均可以提出环保有关的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地址跟征求意见稿电子版的地址一致。

四、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意见表可以书面形式寄送至我司，亦可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电子邮箱。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的时间为本次公示开始日起不低于10个工作日，即2025年12月17日~2025年12月30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公示

网络公示载体为“五邑信息”官方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十一条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公开网址如下：

<http://www.1608.com/detail.asp?id=65727>

公开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 10 个工作日, 截图如下: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site header for '五邑信息 1608.com'. Below the header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categories: 首页, 招聘, 地产, 餐饮, 培训, 汽车, 装修. A large blue banner features the text '让您轻松掌控微信商' and '微信网站开发' and '微信品牌营销' with checkmarks, and a phone number '13322889785'. Below the banner is a red '综合' tab and social media sharing icons. The main content area has a title '珠三角成品油管道南新高速交叉段改线工程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and a date '[发布日期: 2025/12/17]'. The content includes four sections: 一、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五邑信息 1608.com

创刊于 1994 年 江门最大发行量的纸媒 报纸广告·网站建设·短信平台·微信营销

《五邑信息》官方网站, 巨大的发行量决

请输入关键字

首页 招聘 地产 餐饮 培训 汽车 装修

让您轻松掌控微信商

微信网站开发 微信品牌营销

13322889785

综合

分享到: QQ空间 新浪微博 腾讯微博 人人网 网易微博

珠三角成品油管道南新高速交叉段改线工程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发布日期: 2025/12/17]

一、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珠三角成品油管道南新高速交叉段改线工程》(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 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可在网上下载,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cQ3G1coxQQWutN4x_4Tung 提取码:u9q8。

纸质版报告可到我司查阅,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1号1601室1602室1603室1604室, 联系电话:王工13267687766; 电子邮箱: huntergun22@qq.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的群众、企事业单位、政府有关部门等, 均可以提出环保有关的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地址跟征求意见稿电子版的地址一致。

四、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意见表可以书面形式寄送至我司, 亦可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电子邮箱。

图 3-1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登报公示

报纸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7 日和 12 月 19 日，载体为《南方都市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十一条（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



图 3-2 登报公示的截图（一）

南方都市报

办中国最好的报纸 | 农历乙巳年十月三十 2025年12月19日 星期五 | 做中国一流智库媒体

馆藏仇英名画专家两次鉴伪 庞氏捐品《江南春》8800万现身拍行 南博的古画迷局

四河古画迷局

- 捐赠名画既然鉴定为伪作,为何8800万现身拍行?
- 五幅专家鉴定伪作,今何在?身价几何?
- 南博对鉴定伪作的处置流程是怎样的?是否应与捐赠者沟通?
- 谁是古画迷局的获益者?

明代仇英《江南春》图卷(局部)。来源:中国嘉德拍卖

总第10646期 定价2元 编辑 李芷琪 记者 侯婧婧 韦娟明 设计 周全 校对 严文静 刘俊文 本叠图编 余加明



扫码看报道

6 930158 000000

图 3-4 登报公示的截图 (三)

3.2.3. 现场公示

现场公示张贴区域选取项目周边代表性环境敏感点的公示栏上，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十一条第三项：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建设项目现场公示主要受本项目建设影响较大的沿线代表性环境敏感点，本项目评价范围内涉及5个环境敏感点，分别为四合村、三合村、上顶村、吉林里、集贤村，以上环境敏感点均为自然村，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学校、医院和疗养院等环境敏感点。

本次现场公示已对上述所有环境敏感点进行公示张贴，张贴时间为2025年12月17日起10个工作日。相关现场图片如下所示。



图 3-7 周边敏感点（四合村）宣传栏的公示（一）



图 3-8 周边敏感点（四合村）宣传栏的公示（二）



图 3-9 周边敏感点（三合村）宣传栏的公示（一）



图 3-10 周边敏感点（三合村）宣传栏的公示（二）



图 3-11 周边敏感点（上顶村）的公示（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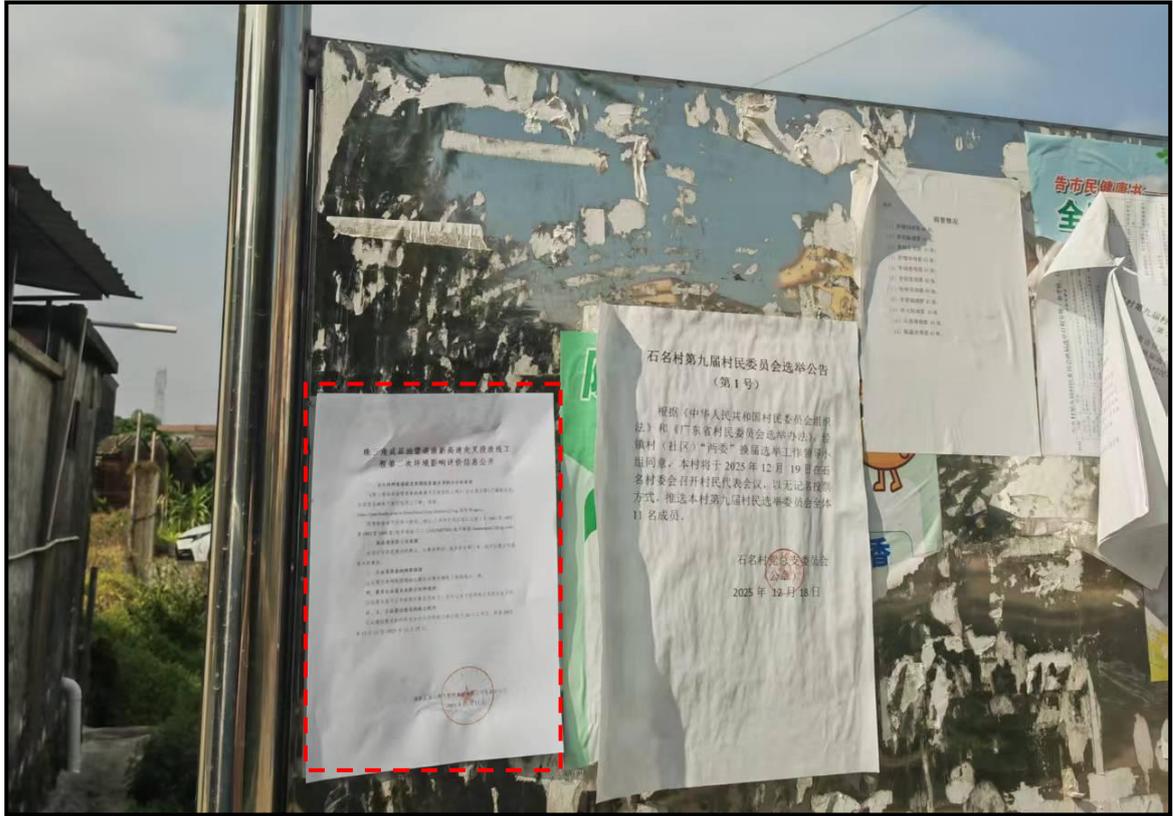


图 3-12 周边敏感点（上顶村）的公示（二）



图 3-13 周边敏感点（吉林里）的公示（一）



图 3-14 周边敏感点（吉林里）的公示（二）



图 3-15 周边敏感点（集贤村）宣传栏的公示（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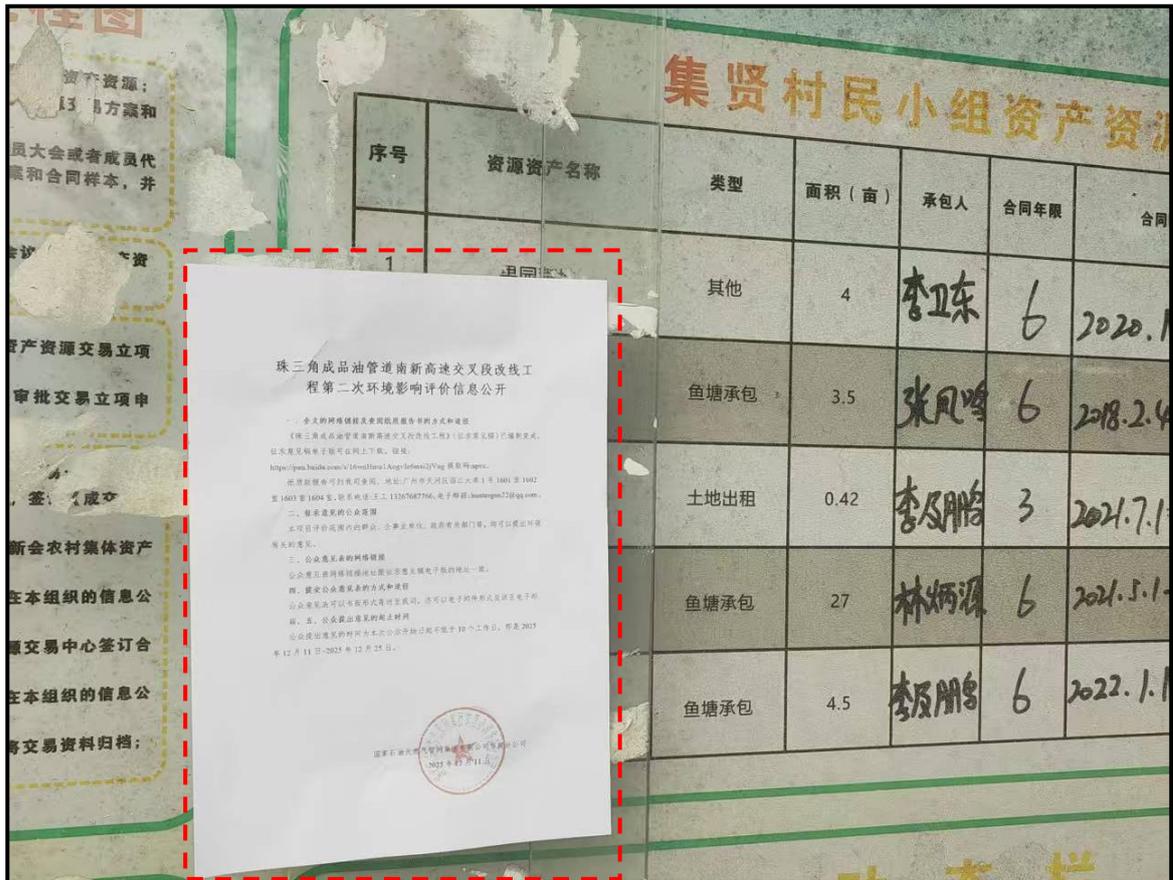


图 3-16 周边敏感点（集贤村）宣传栏的公示（二）

3.2.4. 其他

本次项目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3.3. 查阅情况

在公示期间未有公众前来现场查阅报告，主要从公示网络查阅相关信息。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次项目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形式公众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次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次项目未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次项目未采取请求地方人民政府加强协调指导等其他方式的公众参与。

4.3. 宣传科普情况

本次项目未采取科普宣传措施。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次项目第一次和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期间，均未收到任何形式反馈的公众意见。

5.2.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次项目第一次和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期间，均未收到任何形式反馈的公众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编制完成，准备申请报批。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及相关要求，现将本项目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参说明全本信息进行公开，公示内容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本次报批前的全本公示及公参说明全本信息于2026年3月2日在“五邑信息”官方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公示网址为：

<http://www.1608.com/detail.asp?id=65878>

公示证明如下：

The image shows a screenshot of a public notice on the 1608.com website. The website header includes the logo '五邑信息 1608.com' and a search bar. A navigation menu contains links for '首页', '招聘', '地产', '餐饮', '培训', '汽车', '装修', and '收购'. A large blue banner advertises '让您轻松掌控微信商机' (Easily control WeChat business opportunities) with services like '微信网站开发' (WeChat website development) and '微信品牌营销' (WeChat brand marketing), along with the phone number '13322889785'.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red '综合' (General) tab and social media sharing options. The title of the notice is '珠三角成品油管道南新高速交叉段改线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Pre-approval public notice of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report for the pipeline project). The notice text states that the project is the '珠三角成品油管道南新高速交叉段改线工程' (Pipeline project) and provides details about the project location and scope. The project name is '珠三角成品油管道南新高速交叉段改线工程', the location is '江门市新会区司前镇', and the project overview describes the pipeline's route and technical specifications.

综合

分享到: QQ空间 新浪微博 腾讯微博 人人网 网易微博

珠三角成品油管道南新高速交叉段改线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发布日期: 2026/3/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号),我单位已对《珠三角成品油管道南新高速交叉段改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内容进行了核对和技术处理,形成《珠三角成品油管道南新高速交叉段改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稿)及相关公众参与材料,现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项目名称: 珠三角成品油管道南新高速交叉段改线工程;

建设地点: 江门市新会区司前镇;

项目概况:

珠三角成品油管道南新高速交叉段改线工程属于珠江三角洲成品油管道工程“鹤山-江门段”,为该工程一期建设内容,两端站场为鹤山站和江门分输(支泵)站。珠三角成品油管道一期鹤山至江门段管道长度45km,管道管径 $\phi 406.4\text{mm}$,设计压力9.5MPa,运行压力4.5Mpa,一般地段壁厚为7.1mm,穿越段壁厚为7.9mm,管道材质X60;管道采用常温加强级3PE外防腐层加强制电流阴极保护

本项目对南海至新会高速公路项目占压珠三角成品油管道一期工程鹤山-江门段的2段路由分

图 6-1 环评报告全本报批前公示

6.2.2. 其他

本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全本内容未采取其他公开方式。

7. 其他

本次项目环境影响公众参与过程中未收到公众意见表，因此仅需将本说明文件进行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珠三角成品油管道南新高速交叉段改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珠三角成品油管道南新高速交叉段改线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函见附件 1。

附件 1：承诺函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承诺函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珠三角成品油管道南新高速交叉段改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珠三角成品油管道南新高速交叉段改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2026年3月2日

